# 越城区城北再生资源分拣中心项目电动 叉车采购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绍兴市越城区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卓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2024年9月

# 越城区城北再生资源分拣中心项目电动叉车采购 招标文件

邮政编码: 312000	
联系电话: 0575-85727525 传真:	
联系人: 黄工	手机:/_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浙江卓宏建设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绍兴市越城区凤林西路 172 号亿	<u> </u>
邮政编码: 312000	
联系电话: 0575-89119592 传真:	

招标人: 绍兴市越城区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招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02MA29D10B24\_\_\_

招标人地址: 绍兴市越城区吼山路 55 号

# 目 录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一、总则
- 二、招标文件
- 三、投标文件
- 四、投标
- 五、开标
- 六、评标
- 七、中标
- 八、授予合同

## 第三章 合同主要协议条款

- 一、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 二、质量与验收
- 三、合同价款与支付
- 四、材料和设备供应
- 五、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 六、工程保险
- 七、其他

## 第四章 技术规范及图纸

- 一、现场自然条件
- 二、现场施工条件
- 三、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
- 四、图纸

##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一、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 二、商务要求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越城区城北再生资源分拣中心项目电动叉车采购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建设地点: 绍兴市越城区。
- 2.2 建设规模: \_\_/\_。招标控制价: 468000 元。
- 2.3 招标范围: 电动叉车采购。
- 2.4 计划工期: 合同签订后 25 个日历天内完成调试,供货至招标人提定地点,质保期至少1年,其中电池质保至少5年。
- 2.5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地方相关技术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_/\_\_,具有\_/\_\_。
- 3.2 企业和项目负责人近 5 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提供承诺书)。
- 3.3 本次招标\_不接受\_联合体投标。
- 4.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 5. 报名及招标文件获取
- 5.1 时间: 2024 年 <u>09</u> 月 <u>07</u> 日至 2024 年 <u>09</u> 月 <u>11</u>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 5.2 地点 (网址): 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ygcg.sxjypt.com
- 5.3 方式: 投标人登陆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ygcg.sxjypt.com,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主页"投标人入口"登录后,点击【网上报名】-【项目报名】,找到对应项目,点击报名。完成后在【已报名项目】-【报名详细】中获取招标文件)。
- 5.4售价(元):0
- 5.5 说明:如遇两家(含)以上已签到投标人的 IP 地址,网卡 MAC 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相同,系统自动触发预警,并提示"响应无效"的当场拒收此类响应文件。
- 6. 投标保证金: 无。
- 7. 其他有关内容
- 7.1 评标入围方法: 全部入围。

- 7.2 评标方法: 综合评估法(设技术标)。
- 7.3 中标方式: 最高分中标。
- 7.4 投标文件的递交:
- 7.4.1 招标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 7.4.2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09 月 14 日 14:30 (北京时间)
- 7.4.3 投标地点(网址):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交易,投标人须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提交到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
- 7.4.4 开标时间: <u>2024 年 09 月 14 日 14:30</u> (北京时间)
- 7.4.5 开标地点(网址): 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可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观看开标直播过程,并和代理机构进行交互。
- 8. 本项目为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的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须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电子投标,无法接受线下投标文件,请投标人合理安排好时间准时投标。
- 9. 系统使用费: 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系统使用费收取按照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ygcg.sxjypt.com)公示的收费标准执行。本项目成交系统使用费为成交价每标段 1500元,投标人在系统使用费订单生成后五日内未完成支付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成交(中标)资格。10. 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本招标工作,如有问题,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若本公告相关 内容与正式发出的招标文件不一致,以正式发出的招标文件为准。
- 11. 本公告同时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s://www.sxyc.gov.cn/)发布,报名、招标文件获取及投标仅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受理,请各潜在投标人按公告要求报名、招标文件获取及投标。

#### 12. 联系方式

招标人: 绍兴市越城区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浙江卓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绍兴市越城区吼山路 55号

地 址:绍兴市越城区亿兆大厦18楼

联系人: 黄工

联系人: 王荧

电 话: 0575-85727525

电 话: 13429494309

招标人: <u>绍兴市越城区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u>招标代理机构: <u>浙江卓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2024 年 09 月 06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列内容
1	招标人	   名称: <u>绍兴市越城区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u> 
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u>浙江卓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3	项目名称	   <u>越城区城北再生资源分拣中心项目电动叉车采购</u> 
4	建设地点	绍兴市越城区
5	资金来源	自筹
6	出资比例	100%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8	招标范围	本项目招标范围为越城区城北再生资源分拣中心项 目电动叉车采购,招标控制价: 468000 元。
9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0	工程计价方式	/
11	招标工期	合同签订后 25 个日历天内完成调试,供货至招标人 提定地点,质保期至少1年,其中电池质保至少5 年。
12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地方相关技术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达 到一次性验收合格。
13	投标人资质条件及项目负 责人资格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_/,具有/。 2、企业和项目负责人近5年无行贿犯罪记录 (投标人提供承诺书)。
1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5	招标文件的修改	1、招标人应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ygcg.sx.jypt.com)、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s://zfcg.czt.zj.gov.cn/)、绍兴市越城 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s://www.sxyc.gov.cn/)以 更正公告的形式(澄清/补充文件)对已发出的招

	I	与文件进行以西溪建式放弃 溪港式放弃的山家司
		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
		能影响响应(投标)文件编制的,发出时间应在投 
		标截止时间 5 日前, 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投标截止
		时间; 更正公告(澄清/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
		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潜在投标人应密切关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ygcg.sxjypt.com) 、浙江政府采购网
	Lin I AA KZ	(https://zfcg.czt.zj.gov.cn/)、 绍兴市越城
16	招标答疑 	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s://www.sxyc.gov.cn/),
		   如有补充文件,投标人必须下载最新的澄清(补充)
		   文件。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	
17	日起算)	60_日历天,自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111,0317	本项目不设投标保证金。在本项目报名后,通过"绍
		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网上投标系统"—在本项目
	投标保证金	中取得相应的虚拟子账号,将保证金由供应商的账
		   <del>户一次性缴入该虚拟子账号。</del>
18		   <del>如供应商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的:通过"绍兴市</del>
		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网上投标系统"在本项目中购买
		电子保函(具体操作可查看平台首页"办事指南"
		世目内的《电子保函操作指南》)。"
		   <del>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del>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上传至绍兴市阳光采购服
		务平台,作为投标文件正本。
19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人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制作电子 │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详见《绍兴市阳光采购服
	2214 / 211 1/4 /24	多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
		(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
		298)。   1、资格审查资料
20	   投标文件内容	1、 资格审查资料   2、 技术标
		3、商务标
		   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21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句式中四九末層版第1日   (https://ygcg.sxjypt.com)
22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22	<b>八</b>   小小川   円   一川   一川   一川   一川   一川   一川   一川	开标地点: 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ygcg.sxjypt.com)
	•	

## 24.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网站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将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安装完成后,通过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

注: 投标人先要申领 CA,取得 CA 后需要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绑定,CA 相关操作可参考《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298)。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需要一定时间,建议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

采用电子投标的项目,投标人递交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即为投标文件正本,不再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时提交副本和纸质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根据电子招标文件的要求规范制作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根据《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298)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电子投标文件按《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298)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传输。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 0575-88163059/18457521615/15381628176。

投标人应将完整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到绍兴市阳光 采购服务平台(具体以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系统时间为准),未上传电子 投标文件的视作放弃投标,逾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应在开标时间后 60 分钟(以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系统时间为准)内登录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具体详见《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298)。因投标人原因造成其电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作撤销其投标文件。部分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 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者代理机构提出异议(质 疑),否则,招标人或者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对招标文件有异议(质疑)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间,在绍兴市阳光 采购服务平台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者代理机构提出。
- (2) 对采购过程有异议(质疑)的,应当在采购结果公告前提出。其中,对开标有异议(质疑)的,应当在开标期间提出。
- (3) 对采购结果有异议(质疑)的,应当在成交(中标)公示期间提出。
- (4) 投标人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履约保证金: 合同价的 1% (银行保函、银行转账支票或银行汇票)。在合同签订前全额交纳。待合同履约完毕,项目经招标人验收合格后退还。

25

2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 1、未按规定在开标会议召开时间前向招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
- 2、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签署、电子盖章的;
- 3、未按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
- 4、未能出具相关证件或证件无效的;
- 5、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时到场的。
- 6、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载明的资格条件要求的;
- 7、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公章或填写不全的:
- 8、投标人下浮率报价不在下浮率范围内的;
- 9、投标人递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且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 10、报价一经涂改,未在涂改处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公章或者未经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 11、因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主要实质性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经 招标人认定为无法评审的;
- 12、评审时如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且无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和合理书面说明的;
- 13、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载明的要求的:
- 14、投标文件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5、有重大偏差或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 16、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 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人需支付以下费用,并在投标报价中自行考虑:

(1)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价为计费基数,按下表费率计算再×80%×90.5% 其得数为 A;以开标时长为计费依据,开标时长≤3 小时的按 2600 元计,开标时长大于 3 小时的,每延长 1 小时(不足 1 小时的部分按 1 小时计)在 2600 元基础上增加 500 元,按实际开标时长计算再×1.32 其得数为 B。招标代理服务费=A+B。

28

27

中标金额(万元)	收费费率
100 及以下部分	1.5%

(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用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直接交纳中标服务费。

公司名称: 浙江卓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绍兴稽山支行

账 号: 19505101040008167

(3) 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交纳。

#### (一)项目概况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u>公开</u>招标。项目综合概况及工期质量规模范围等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二)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 守以下规定:—
- <del>(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del> <del>义务:</del>
  -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工程中投标。

#### (三)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招标文件工本费 0 元。

## (四)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违者应对由 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五)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六)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二、招标文件

## (一)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评标办法: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工程量清单;

## 6、图纸: \_

- 7、技术标准和要求;
- 8、投标文件格式:
- 9、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 10、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答疑纪要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1)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收到招标文件后按前附表截止日期, 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汇总后在投标截止日3日前在绍兴 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以更正公告的形式予以解答,同时答疑纪要或补充通知将送给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 招标人应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s://www.sxyc.gov.cn/)以更正公告的形式(澄清/补充文件)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投标)文件编制的,发出时间应在投标截止时间5日前,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投标截止时间;更正公告(澄清/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 三、投标文件

## (一) 投标文件组成内容

- 1、资格审查资料:
- (1) 封面、目录(附件一、二)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件三、四)
- (3) 营业执照
- (4) 企业和项目负责人近 5 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格式自拟)
- 2、技术标:
- (1) 封面 (附件五)
- (2) 附表件(附件六至附件十)
- (3) 按技术标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内容(附件十一至十三)
- 3、商务标:
- (1) 封面、目录(附件十四、附件十五)
- (2) 投标函(附件十六)
- (3) 投标报价表 (附件十七)
- (4) 随机备品备件一览表(如有,格式自拟)
- (5) 供招标人选购的备品备件一览表(如有,格式自拟)
- (6) 专用检测设备及专用维修工具一览表(如有,格式自拟)
- (二)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和附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 2、投标报价书写规范说明:
- ①投标文件中报价(包括下浮率,下同)填写要求为大写的,应用中文(中文大、小写均可)书写,数值表述清晰即可,但不得出现阿拉伯数字、标点符号或者中文以外的其他文字;填写要求为小写的或者不作要求的,均应采用阿拉伯数字和数学符号(如"."、"%"等)书写,不得出现中文或其他文字。不满足以上书写规范要求或者未填写的,相应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 ②投标文件中对同一内容有多处报价的,出现报价不一致时,按以下办法处理:
- (1) 大写与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大写或者小写书写不规范的,或未填写的按第"①"条处理);
  - (2) 有二个及以上大写报价且数值大小有不一致的, 按废标处理;
  - (3) 无大写报价的,但有二个以上小写报价且数值大小有不一致的,按废标处理。
  - 3、采用电子投标的项目,投标人递交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即为投标文件正本,不再要求投标

人在投标时提交副本和纸质投标文件。

- 4、采用电子投标的项目,投标人应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根据电子招标文件的要求规范制作投标文件。
- 5、上述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要求签字、盖章、盖电子印章。
- 6、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要求(采用电子投标的项目): 投标人应将完整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到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具体以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系统时间为准),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作放弃投标,逾期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
  - 7、中标人在开标后3天内提供纸质投标文件5份,正本1份,副本4份。

#### (三)投标保证金

- 1、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招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
- 2、对于未能按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而拒绝。
- 3、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确认中标人5日内退还(不计息)。
- 4、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5日内退还(不计息)。
- 5、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①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投标的;
- ②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协议的:
- ③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有违反"招标投标"有关法律、法规行为的。
- ④企业或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记录。

### (四)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上传至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作为投标文件正本。

投标人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详见《绍兴市阳光 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298)

## 四、投标

## (一)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 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
- 2、包封都应写明工程名称及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法人代表印鉴。
- 3、投标文件没有按规定密封的,将被拒绝并原封退回投标人,作无效标处理。

#### (二) 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人应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方式将投标文件上传至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

#### (三)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 修改或者撤回电子交易文件。补充、修改电子交易文件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 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 五、开 标

### (一)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del>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del> <del>有关人员准时参加</del>,具体详见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二) 开标程序

- 1. 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 1.1 投标截止时间后, 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
- 1.2 投标人登录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的解密功能对电子投标 文件一次性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1小时内(具体以绍兴市阳 光采购服务平台系统为准)
- 1.3 解密全部完成后,向所有投标人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且未撤回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作为开标记录信息;(投标人不足3家、已解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不足3家的,不公布报价等信息),未宣读的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未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1.4 投标人代表按照平台提示对开标记录信息在线进行确认,投标人未参加开标会议或参加 开标会议但未及时在线上对开标记录进行确认的,均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5 招标人、代理机构、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1.6宣布开标结束。
  - 1.7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 1.8 主持人宣布技术得分及无效 (废)投标情形 (如有),公布经商务技术 (资信)评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名单及其技术得分。
- 1.9 评标委员会对商务标进行评审,核准投标报价及计算价格分,汇总技术分、商务分,根据得分排序确定1名中标候选人并出具评审报告。
  - 1.10 主持人公布评标结果。
- 2. 招标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招标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2.1 交易场所电力(网络)供应异常;
  - 2.2 电子交易平台被非法网络攻击;
  - 2.3 电子交易平台硬件技术故障;
  - 2.4 电子交易平台系统软件异常;
- 2.5 其他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影响交易活动正常开展,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招标公平、公正性的,招标人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招标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招标。

### (三)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 1、未按规定在开标会议召开时间前向招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
- 2、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签署、电子盖章的;
- 3、未按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

- 4、未能出具相关证件或证件无效的;
- 5、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时到场的。
- 6、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载明的资格条件要求的;
- 7、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公章或填写不全的;
- 8、投标人下浮率报价不在下浮率范围内的;
- 9、投标人递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且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 10、报价一经涂改,未在涂改处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公章或者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 11、因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主要实质性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经招标人认定为 无法评审的:
- 12、评审时如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且无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和合理书面说明的;
  - 13、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载明的要求的;
  - 14、投标文件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5、有重大偏差或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 16、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其投标无效:

- 17、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 18、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 IP 地址、设备下载采购文件或者制作、提交投标文件的;
  - 19、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 20、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2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重要内容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
  - 22、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3、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4、以他人名义参与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 25、经评审小组评定认为可以判定无效的其他情形。

#### (五) 唱标

唱标内容将做好记录。

## 六、评 标

#### (一) 评标委员会

- 1、评标由招标人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 5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本评标委员会组成人数为\_5\_\_人,均为库选专家。评标委员会应设评标组长 1 名,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推荐产生。
  - 2、评标委员会评标组长与评标委员会的其他成员有同等的表决权。
  - 3、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3) 其他应回避的情形。

## (二) 评标原则

- 1、竞争优选。
- 2、公正、公平、科学合理。
- 3、质量好,信誉高,工期短,价格优惠可行。
- 4、反不正当竞争。

## (三) 评标

- 1、评标委员会成员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 2、评标入围方法:全部入围。
  - 3、评标委员会经评审,有效投标不足3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 4、对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将不再对该投标人的技术标、商务标作进一步的 评审。

## (四) 评标办法

1、技术标评审(满分70分)

序号	项目	评分内容	分值
1	体系认证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1个得1分,最 高得4分。 注: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4
2	类似业绩	投标人或制造商近3年(自2021年1月1日至今)已完成同类产品的供货的案例业绩,每提供一个得1分,此项最多得3分。同类项目完成时间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 注: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3
3	技术参数	根据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商务要求的符合程度,全部满足得 30 分,▲号项为重要技术指标每项负偏离扣 2 分,其余条款每项负偏离扣 1 分,直至 0 分为止。(标有★的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对任何一项标有★的指标必须满足,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注:如提供的投标产品的性能及技术指标有类似功能,仅名称叫法略有不同(但需对功能有详细介绍)的情况,经专家组认定同意后,可给予对应得分。同一参数不重复扣分。	30
4	实施方案	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供货进度安排、验收方案、应急方案、配套服务等)进行综合评定:优得 4.1-7 分,良得 2.1-4 分,一般得 0.1-2 分,不提供不得分。	7
5	质量保证	根据投标产品的质量保证措施,包括产品技术性能及功能的先进性、质量水平 比较评分:优得 4.1-7分,良得 2.1-4分,一般得 0.1-2分,不提供不得分。	7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售后服务人员、响应时间等进行综合打分: 优得 2.1-4 分, 良得 1.1-2 分, 一般得 0.1-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4
	售后服务方 案	投标人承诺的售后服务方案是否完善、包括服务承诺和条款、故障响应方案及保障措施等: 优得 2.1-3 分,良得 1.1-2 分,一般得 0.1-1 分,不提供不得分。	3
6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技术培训方案是否具有全面性、严密性、合理性比较评分: 优得 2.1-3 分,良得 1.1-2 分,一般得 0.1-1 分,不提供不得分。	3
		为更快得保障售后维修服务,根据常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配备的齐全程度及价格折扣的合理性进行比较评分:优得 2.1-3 分,良得 1.1-2 分,一般得 0.1-1分,不提供不得分。	3
7	保养服务	提供首次免费保养服务的得1分,不提供免费保养服务的不得分。免费保养次数每增加一次得1分,此项最多得3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投标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质保期的基础上延长质保期,延长1年的得3分;延
8	延保服务	长半年的得2分;延长3个月的得1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 1. 所有证书都应在有效期内,逾期不得分。2. 上述评分项目,任何由于投标人原因导致书面及证明材料缺失、字迹模糊无法分辨、内容错漏的情形,均可能导致该投标人的评审项失分。3. 中标后招标人将对中标单位的相关评分(包括技术标准和要求中要求提供的证书、报告等内容,如有) 原件进行核查,投标人须对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如中标则作无效标处理。

3

- 2、商务标评审(满分30分)
- 2.1 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商务标价格分为满分。
  - 2.2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 即: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30
- 3、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总得分(总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者为中标候选人。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招标人代表开标现场随机抽签确定。
- 4、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者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其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七、中标

中标方式:按总得分从高到低的次序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当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时,取投标报价低者为中标候选人,若投标报价也相同,则由招标人代表开标现场随机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

- 1、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u>1</u>名。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3日内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 sxjypt. com)、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 czt. zj. gov. cn/)、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s://www. sxyc. gov. cn/)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公示时间为 3 个日历天。
- 2、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八、授予合同

## (一) 中标通知

招标人应及时将经招投标管理部门备案的中标通知书发给中标人,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 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主要附件。

#### (二)签订合同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u>30</u>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del>,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del>

<del>还</del>;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del>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del>的,中标人还应当<del>对超过部分</del>予以赔偿。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del>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del>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第三章 合同主要协议条款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招标人): <b>绍兴市越城区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b>
乙方(中标人): (中标人名称)
甲方作为招标人对所需的 <b>越城区城北再生资源分拣中心项目电动叉车采购</b> 进行招标(招标编
号:)。经甲方定标确定为该中标人(乙方)。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b>越城区城北再生资源分拣中心项目电动叉车采购</b> 。
2、项目地点: <b>绍兴市越城区。</b>
3、项目内容:本工程为越城区城北再生资源分拣中心项目电动叉车采购。有关的技术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二、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一致。
三、合同标的及数量
本合同要求提供的产品、规格和数量见招标文件相关要求。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 年 / 月 / 日。(以开工报告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_/ 年/月/日。
计划工期: 合同签订后 25 个日历天内完成调试,供货至招标人提定地点,质保期至少 1 年
其中电池质保至少5年。
五、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地方相关技术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
六、合同总价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总价(含税中标价)为人民币元,大写元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承包,结算时总价不作调整。
七、项目负责人
乙方项目负责人:
八、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成交合同、合同补充条款、补充协议或说明(按从后往

前的顺序解释)。

## 九、履约

- 1. 履约保证金
- 1.1 采购合同签订的同时,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价的 1%**。
- 1.2 乙方在履行完合同约定事项后,甲方应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不予 退还履约保证金。
  - 1.3 乙方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甲方不得拒收。
  - 2. 合同备案

乙方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原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存档。

- 3. 履约验收
- 3.1 甲方自行组织或委托第三方机构对乙方进行履约验收,出具验收书,存档备查。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乙方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2 服务类项目,可以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工程类项目应当按照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进行验收。
- 3.3 甲方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乙方或者 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 3.4 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 3.5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3.6 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应当及时报告本项目监督部门。

#### 4. 履约检查

甲方、代理机构将联合监管部门不定期对合同的履约情况进行检查,发现未按合同规定进行 履约的,有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以次充好、不达标等情形,达不到国家、行业有关标准和招标 文件规定或有违采购合同的,一经查实,由甲方或监督部门给予相应处罚。

- 5. 承诺和保证
- 5.1 乙方保证在质保期内项目设施始终处于良好运行状态,能够安全、稳定、连续地提供服务。处理数量和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将项目的全部处理能力完全提供给甲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为任何第三方处理。

4		签订	.畔.	间
- 1	•	- 77C 1.1	нл	ιу

###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签订。

## 十二、补充地点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三、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乙方向甲方提交全部履约保证金后,且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 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一式8份,正2份(甲、乙方各1份),副本6份(甲、乙方各3份)。

甲方: (盖章)	_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签订日期: 年月日

##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 一、合同产品的名称、技术规范和数量应与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及被甲方接受的规格性能 偏离表相一致。
  - 二、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

合同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如在招投标文件中无相应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最新的 国家或专业(部)标准执行及相应的国际标准执行。

### 三、质量保证

- 1、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 2、乙方保证采用先进的技术、优质的材料和零部件、一流的工艺、严格的质量管理为甲方提供技术先进、质量上乘、外表美观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要求的产品。
- 3、乙方保证按 ISO 系列标准或相应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对所供设备的设计、采购、制造、检验、涂装、包装、安装、调试等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管理和质量控制。
- 4、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维护保养的情况下,具有使甲方满意的使用性能和使用寿命。

四、质量保证期(质保期)

质量保证期为<u>(在合同签订时明确)</u>在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材料、配套件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或故障,均承担免费提供同类产品的责任。

## 五、合同修改

- 1、甲乙的任何一方对合同内容提出修改,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方,并达成由两方签署的 合同修改书。
- 2、除非甲方对设备的型号、规格和涉及价格因素的技术参数和配套件提出修改,乙方不得对 合同价格提出修改要求。

#### 六、违约责任

- 1、产品质量责任
- 1)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凡设备在开箱检验、安装调试、设备试运转过程中发现的设备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实行包换、包退,直至产品符合质量要求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或在甲方同意的前提下,降价处理。乙方承担调换、退货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
  - 2) 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设备质量问题。
- 3)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由于甲方保管不善或使用不当造成设备短缺、故障或损坏,由甲方负责。但乙方保证及时给予补齐或修复。
  - 2、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拒力外,如乙方发生不能按期交货或提供服务;甲方发生中途退货等情况,应及时 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按照合同专用条款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

## 七、争议处理

- 1、凡有关本合同或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端,甲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妥善解决。如通过协商 仍不能解决时,可向合同履行地或合同签约地的仲裁机构或法院申请调解或处理。
  - 2、争议费用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由败诉方承担。
  - 3、在仲裁期间,除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 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 1、合同应在各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 2、本合同一式8份,正本2份(甲、乙方各1份),副本6份(甲、乙方各3份),同等生效。

##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合同专用条款是对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两者之间如有抵触,以本专用条款为准。

一、合同工期

合同签订后25个日历天内完成调试,供货至招标人提定地点。

- 二、交货方式:现场交货。乙方将设备运抵工地现场并初验合格的日期为交货日期。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根据工程进度要求分批交货但不再额外增加其他费用。
  - 三、交货地点:现场交货,并堆放至指定仓库(如需)。
  - 四、接货通知

乙方在设备发运前需提供相应产品的合格证,并将准备发运的设备名称、规格、数量、包装箱件数、每件包装箱的尺码、毛重及对货物的卸车、贮存的特殊要求以传真的形式通知甲方,以便接货。甲方只协助乙方接货。卸货、清点、搬运、保管、安装调试等均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五、运输及装卸保险

- 1、货物在装运前由乙方投保,一旦货物在装卸、运输过程中发生损坏或短缺,由乙方负责索赔。
- 2、乙方保证在确认货物因装卸、运输中发生损坏或短缺后,尽快给予调换、修复和补齐缺件,不管其造成的原因如何,也不以办理索赔为由而拖延。
- 3、乙方工作人员及设备进场时,应遵守交货现场环境卫生管理、安全管理的有关规定,配备相应的环境保护及安全措施。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有关规定而导致的所有责任。

六、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调试完成无问题且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5%, 余款待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后付清(不计息)。

七、结算原则

中标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再调整。

## 八、文件和技术资料

设备交货时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技术资料、图纸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制作期间的试验、检试报告。
- 2) 出厂检试报告
- 3)设备安装使用说明书。此说明书不应少于如下内容:
  - a、电气接线图:
  - b、设备操作与维修手册。
- 4) 产品合格证
- (以上资料需装订成册,不少于3套,同时提供电子版1套)

## 九、技术服务

乙方免费对甲方的操作、维修人员在厂方或使用地进行技术培训。

## 十、质量、技术标准

- 1、设备的制造、安装、验收标准及技术规范,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或甲方认可的其他标准。乙方必须保证交货产品各项性能不得低于中国国家标准或甲方认可的其他标准,甲方随时有抽检及送检产品的权利,检验机构为政府法定检验机构。对于产品的任何技术及质量不合格,乙方承担检测费用,甲方有权拒收、部分拒收、退货、部分退货直至解除本合同,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支付承担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因此造成工期违约的,同时承担工期违约的违约责任。
-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改或换用投标产品的零部件或配件,否则,乙方承担由此 发生的费用,并赔偿甲方的有关损失,延误的供货日期不予顺延。

#### 十一、设备、材料检验

甲方认为有必要在设备制造过程中派人到生产厂监制, 乙方应予以积极配合并对监制或预验 收工作提供方便并承担相关费用。

建设过程中,乙方应该按甲方要求提供样品到指定场所进行存放。

所有的货物备进场时须同时提供货物出厂合格证书、检测报告。国外生产的必须有合法的进 货渠道证明,如海关报关单、原产地证明、商检证明等。

#### 十二、设备的安装、调试

- 1、合同所订的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2天内,及时派人前往设备交货地点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
  - 2、乙方人员在甲方进行指导安装及设备调试期间,所有费用由乙方负责。
- 3、如因乙方责任而造成的延期,所有因安装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并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安装完毕后,乙方应派遣有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进行设备的调试,甲方若另行委派具有检测 资质的第三方用专用仪器进行测试的,乙方应负责测试费用。如需甲方派有关人员配合,乙方应 在设备安装调试前一周提出需配合工作人员的工种、人数等计划书交与招标人,以便甲方提前作 好准备,确保整个工程顺利进行。甲方组织相关专家进行验收,验收人员、会务等相关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 十三、设备验收

- 1、单项验收
- 1.1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7天内应提供验收大纲和验收标准供甲方参考,经甲方确认后,作为验收的依据。
  - 1.2 施工安装完成后,甲乙方会同当地有关部门进行验收。
  - 2、总包整体验收

乙方配合总包完成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工作,及时根据甲方及总包要求提供相关技术经济资料。

## 十四、质保及维修

- 1、项目质保期为<u>(在合同签订时明确)</u>起<u>(在合同签订时明确)</u>个月。质保期内如无问题,则在质保期满时,由甲方提交质保期验收报告,验收由甲方签字认可。
- 2、在项目质保期内,因设备本身的缺陷导致各种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产品,提供技术服务和指导设备维修,更换后的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更换后的产品使用之日起至少<u>(在合同签订时明确)</u>个月。
- 3、如设备在质保期后发生故障,乙方在收到甲方的书面维修通知后,应即时给予响应。在质保期内的工作应包括对所有设备每月至少1次的常规检查、调整和润滑。
- 4、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辅材、配件价格及保修期外的保修年费及服务方案做为合同的 一部分。

## 十五、安全要求:

- 1、乙方在实施作业期间,必须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实施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安全程序进行,同时应做好加强安全教育和安全监督,确保不出现各类安全事故。接受行业监督人员依法实施的检查和监督,承包方在所属现场在施工期间,所发生的一切安全问题和治安问题由承包方负责。
- 2、乙方在实施过程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出入施工现场人员的安全。乙方应为施工人员办理所需的工伤等保险,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
- 3、乙方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质量事故责任全部自行承担,及时报告甲方。做到及时查清事故原因,分清事故责任,并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一般质量事故的处理方案应送招标人共同研究实施;重大质量事故的处理按国家相关条例执行。
- 4、本项目合同期内出现的作业人员或因承包人原因引起的第三方人员、财务损失,造成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5、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乙方引起的管线、线路等损坏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和损失。

#### 十六、违约责任

- 1、合同约定工期节点的,每逾期一天,乙方按 2000 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全部的履约保证金并由乙方承担所有的违约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的全部损失。乙方总工期超过本合同约定期限的,按照逾期交货承担违约责任。
- 2、乙方交付的货品不能满足招标文件及合同主要技术标准及质量要求的,应按照要求更换、重做、修理直至按照甲方的要求退货并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u>2000</u>元,累计发生<u>3</u>次(含)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有权没收全部的履约保证金,乙方承担全部的违约责任并乙方应承担因此造成的甲方的所有损失。因此造成交货逾期的,每逾期一天,乙方按 2000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已收款项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
- 3、如果乙方对本合同的执行敷衍了事,或忽视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乙方任何工作及责任,而且 从甲方发出书面要求其改正之日起30日内仍未采取有效措施并体现效果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

- 同,并书面通知乙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在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中先行提取补偿,不 足部分乙方仍应予以赔偿。
- 4、因乙方原因解除本合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签约合同价款 2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决定是否接受属于乙方在现场的一切设施、设备、材料使用于本工程,并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的全部损失。
- 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将本合同的权利、义务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让与他人的,甲方 有权解除本合同、没收全部的履约保证金,乙方应按照本合同价款总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的全部损失。
- 6、因乙方原因延误工期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与间接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及费用,甲方有权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相应费用,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追偿。

#### 十七、其他

- 1、乙方提出使用专利技术或特殊工艺,应取得甲方和监理单位(如有)认可,乙方负责办理申报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
- 2、乙方擅自使用专利技术侵犯他人专利权的因此产生的侵权纠纷,由乙方自行承担并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_50000\_元,如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全额向乙方追索且甲方有权视情形解除本合同。

## 十八、售后服务

- 1、乙方应按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关于设备质量保修的有关规定,对交付甲方使用的设备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 2、无论在质量保证期内还是质量保证期满后,一旦设备发生故障,而甲方无法自行排除时, 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乙方须在甲方书面通知后 2 小时内赶到现场维修并及时提供备品、备件,并 于 4 小时内完成维修。
  - 3、每个维修项目完成后,经甲方或设备管理方验收并签字后,方为该维修项目本次维修完毕。
- 4、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到场维修或未按约定时间维修完毕的,甲方有权委派他方处理,处理结果由甲方或管理方签字认可后即生效,不再经由乙方确认(甲方或管理方将处理情况通知乙方),因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从乙方质量保修金中扣除,不足扣除的,另行向乙方追偿。且乙方未能按售后服务要求提供服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
- 5、乙方承诺,无论以上质量缺陷属乙方、甲方或其他方责任,在接到通知后,均遵守上述时间性要求不问理由地进行维修,并在维修过程中与甲方及管理方共同取证,以判断责任原因,不属乙方责任的,由责任方向乙方支付材料及人工费用。
  - 6、乙方免费培训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操作、管理人员,经培训合格后能上岗操作。
- 7、质量保证期内,乙方需提供对系统软件的免费升级服务。质量保证期满后,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对设备设施的改造升级工作,费用由甲方另行支付。

## 附件1: 廉政合同(格式)

## 廉政合同

甲方	:	绍兴市越城区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	(中标单位)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工程建设过程中甲、乙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 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 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本廉政合同。

##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 (一)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 (二)严格执行**越城区城北再生资源分拣中心项目电动叉车采购**供货协议书文件,自觉按协 议书办事。
-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 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的规章制度。
-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 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 规定:

- (一)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 (二) 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三)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 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四) 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娱乐等活动。
- (五)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钢筋供货合同有关的业务等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相关单位在生产过程中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

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 (二)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 (三)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 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 娱乐等活动。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 (一)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 (二)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本合同与协议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合同的有效期同主合同。

第七条 本合同正副本份数同主合同。

甲方:绍兴市越城区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2: 履约保函(格式)

## 履约保函

## 绍兴市越城区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绍兴市越城区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接受(以下简称"乙方") 于<u>年月日参加**越城区城北再生资源分拣中心项目电动叉车采购**</u>(项目名称)的投标。我 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乙方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保函。

- 1. 保函金额人民币<u>(大写)</u>元(¥\_\_\_\_\_)。
- 2. 保函有效期: 自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协议书生效之日起,至20年月日止。
-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5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支付。
  - 4. 甲、乙双方按规定修改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 5. 本保函以及与本保函有关的纠纷,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担保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年 月 日

## 附件3:安全生产合同(格式)

##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u>越城区城北再生资源分拣中心项目电动叉车采购</u>供货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_\_\_\_\_\_(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如下:

#### 一、甲方职责

-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 3. 对乙方现场操作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项安全隐患。
  - 二、乙方职责
-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指定兼职安全检查人员。工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 建立安全责任制。从项目负责人到其他人员(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 控制项目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 4. 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工作人员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 5. 乙方参加项目实施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生产过程中的安全技术操作规程。生产、施工现场出现违反安全的操作,项目负责人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 6. 所有仪器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 完好状态;不合格的仪器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高空作业时应严格遵守高空作业的安全 守则。
- 7. 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 8. 乙方的所有安全事故、损失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四、本合同正本2份,甲、乙方各1份;副本8份,甲方4份,乙方4份。

五、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至合同费用结清为止失效。

甲方: 乙方:

(盖单位章)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月日 日期: 年月日

## 附件 4: 工程质量保修书(格式)

## 质量保修书

甲方	(招标人)	:	
乙方	(中标人)	:	

为保证<u>越城区城北再生资源分拣中心项目电动叉车采购</u>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各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质量保修书。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约定承担工程及设备质量保修责任。

## 一、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及设备质量保修责任。具体质量保修范围双方约定如下:合同约定范围的所有项目及变更增加项目。

## 二、质量保修期(质量保证期)

质量保修期为<u>(根据乙方投标时的承诺在合同签订时明确)</u>,自<u>(在合同签订时</u>明确) 起算。

## 三、质量保修责任

- 1、在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对由于产品工艺、材料、配套件的缺陷及其安装质量而造成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或故障负全部责任。
- 2、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起 2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维修,24 小时内修复报修内容,并提供不间断的服务直到结束。
- 3、如设备暂时不能修复,乙方应做好故障设备的相关的围挡保护及明显的故障告示通知,直至故障设备完全修复为止。
- 4、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由此产生的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 5、每次维修及维保好后,乙方需一式两份报告给甲方,包括故障原因,解决措施(或维保内容),完成修理(或维保)所费时间及恢复正常运行日期。
- 6、乙方如未按上述要求履行保修义务,每违反一次,从质量保修金中扣除违约金壹仟元整 (1000元);
- 7、在质保期结束时,须由专业工程师对设备进行另一次测试,任何故障须由乙方自费解决并取得甲方的同意。
- 8、在质保期结束前,乙方需按照设备检验检测要求对设备进行一次检验,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 9、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 四、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本项目质量保修金为结算总价款的5%。质量保修金返还时不计银行利息。

## 五、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 在质保期满且无质量和服务问题一次性付清。

## 六、其他

各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按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

电话: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

电话:

# 第四章 技术规范及图纸

# 一、现场自然条件

(包括:现场环境、地形、地貌、地质、水文、地震烈度及气温、 绍兴地区常规自然条件	雨雪量、风向、风力等)。
二、现场施工条件	
(包括:建设用地面积、建筑物占地面积、场地拆迁及平整情况、资料等) 	施工用水、电及有关勘探
三、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 按照国家及地方现行的行业标准及相关技术规范	•
四、图纸	
<u>甲方提供施工图全套,未经同意不得外借,未中标者需</u> 完整工程资料(具体提供数量在合同中明确)。	退还。乙方竣工后提供

#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一、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电动叉车 (平衡重式)	2	辆	
2	电动叉车(夹抱式)	2	辆	

## (一) 电动叉车(平衡重式)

名称	数值
★动力形式	电动
▲锂电池	≥80V/230AH 磷酸铁锂
操作方式	座驾式
★载荷	≥3200kg
载荷中心距	≥500mm
承载长度	≥480mm
轴距	≥1650mm
前轮(直径×宽度)	≥7. 00-12-16PR
后轮(直径×宽度)	≥18×7-8-14PR
自重	≥4100kg
▲起升高度	≥3000mm
▲整车长度(含拖钩)	≥3600mm
▲整车宽度	≥1154mm
牵引销中心高度	≤295mm
转弯半径	≥2250mm
行驶速度(空载/满载)	≥11/12km/h
最大爬坡度(空载/满载)	15%
行驶制动方式	液压
▲驱动电机额定功率	≥8kw
▲起升电机额定功率	≥16kw
驱动单元类型	永磁同步
噪音等级	<74dB(A)
<b>从影电光</b>	

## 性能要求:

- 1、起升过载保护,液压系统防爆设计。
- 2、标配货叉下降到底缓冲功能。
- 3、车辆具备坡道缓降功能。
- 4、全车 LED 灯光。
- 5、安全启动,保证仅在正确的启动顺序才可启动叉车。
- ★6、锂电池具备 BMS 系统,提供 5 年质保。
- 7、铸造一体的圆锥滚子转向桥,转弯减速。
- 8、整车 IPX4 防水,支持室内外全天候使用。

## (二) 电动叉车 (夹抱式)

名称	数值
★动力形式	电动
▲锂电池	≥80V/280AH 磷酸铁锂
操作方式	座驾式
★抱夹载荷	≥3000kg
载荷中心距	≥500mm
承载长度	≥480mm
轴距	≥1750mm
前轮(直径×宽度)	≥28×9-15-14PR
后轮(直径×宽度)	≥6. 50-10-10PR
自重	≥4530kg
▲起升高度	≥3000mm
▲整车长度(含拖钩)	≥3790mm
▲整车宽度	≥1230mm
牵引销中心高度	≤320mm
转弯半径	≥2480mm
行驶速度(空载/满载)	≥11/12km/h
最大爬坡度(空载/满载)	18/24%
行驶制动方式	液压
▲驱动电机额定功率	≥10kw
▲起升电机额定功率	≥16kw

驱动单元类型	交流
噪音等级	<74dB(A)
★抱夹尺寸(长宽)	≥2*1m

#### 性能要求:

- ★1、锂电池质保 5 年, 采用磷酸铁锂电池。
- 2、使用成熟的前后桥、起升液压及操纵系统等内燃车通用部套件。
- 3、整车配置驻车、紧急断电等保护。
- 4、方向盘可调节。
- 5、整车 IPX4 防水, 支持室内外全天候使用。
- 6、整车采用内燃车高强度箱式车架。
- 7、采用加强型门架,滚轮改进。

#### 二、商务要求

- ★1、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 25 个日历天内完成调试,供货至招标人提定地点。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地方相关技术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
- **2、安装调试:**中标人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请考虑到本次投标报价中。
- ★3、质保期:本次采购质保期为至少1年,其中电池质保至少5年。质保期自验收合格后起算。
- **4、技术培训:** 中标人需负责对采购人的技术人员进行培训。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费用等。技术培训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
- **5、售后服务:** 中标人需提供专门的售后服务电话,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1 小时内做出响应,2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问题。24小时内无法修复的,中标人需提供无偿提供备机或备用零件供采购人使用。
- ★6、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调试完成无问题且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95%, 余款待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后付清(不计息)。
- 7、验收:验收按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国家无验收规范标准的按双方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采购人保留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或相关技术专家参与验收的权利。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一

4-1-	_
421	IHI
TE'I	ш

项目名称: \_\_\_\_\_\_项目

#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内容: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	_ 🗄

#### 附件二

#### 资格审查资料目录

-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2) 营业执照
- (3) 企业和项目负责人近\_5\_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格式自拟)

注:不能提供上述(1) $\sim$ (3)材料任何一项或不符合审查要求的投标人为资格 审查不合格。

#### 附件三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职务:	
系 <u>(投标人名称)</u>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

## 附件四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	( )	<u>姓名)</u> 系_	(投标	示人名称)	的法定	5代表人,	现委托	(姓名	)	为我
方代理人。	代理	人根据授权	7,以我	方名义签署	署、澄清	青、说明、	补正、	递交、	撤回、	. 修
改		(项目名	3称)	的投标了	7件、3	签订合同和	印处理有	<b>「</b> 关事自	_, 其》	去律
后果由我方	<b>万</b> 承担	0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	转委	托权。								
附: 法	法定代	表人身份i	E明							
投标人:	(加)	盖公章)								
法定代表		(签字或語	<b></b> 章)							
身份证号	码:									
委托代理	过.	(签字或語	<b></b> 章)							
身份证号	码:									
			年月	日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	复印件				

ß	H	1	Ľ	E	7	<u>_</u>
r	J				_	

# 封面

#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	-内容:			技术标		
投标人: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	长人:_				_ (签字	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六

#### 投标人提供的评审打分资料一览表

序号	资料名称	共 页	备 注

投标人: (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详细内容由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技术标部分内容进行编制,格式自拟。

## 附件七

##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投标人	(加盖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八

##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H CE	

投标人	(加盖公章)	:	
日期:	年	月	Н

### 附件九

##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人员一览表

姓名	本工程拟任岗位	年龄	性别	专业学历	专业年限	现任职务和 职称	安排上岗起止时间
	项目负责人						

注: 1、投标人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班组人员均应列入。

4、777个40万岁,从为两年起及已午世时内心,追自又达为个时也约两起约,	2	列入本表人	、员如更换需经过发包单位的同意,	擅自更换或不到位均属违约行为
---------------------------------------	---	-------	------------------	----------------

投标人	(加盖公章)	:		
日期.	年	月	Ħ	

### 附件十

#### 拟投入的主要班组人员的工作履历表

	<b></b>	~ · · · · · · · · · · · · · · · · · · ·		111/04//4 **	
姓名		年龄		专业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	
4////		<i>4</i> />Д		担任职务	
毕业学校					
		经		历	
年 年	物	於加过项目名和	尔	担任何职务	备注

注: 本表中人员如职称证书、岗位证书等资料(如有)复印件附后。

投标人	(加盖公章)	:		
日期:	年	月	$\exists$	

## 附件十一

按技术标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内容

#### 附件十二:

## 技 术 响 应 表

货物部	货物部分					
序号	货物名称	采购文件 要求	投标文件 响应	偏离 情况		
1						
2						
•••						
服务部	邓分(如有)					
序号	服务名称	采购文件 要求	投标文件 响应	偏离 情况		
1						
2						
•••						

注: 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五章中的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若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若全部无偏离,此表可只填写"无偏离"即可。

投标人	(加盖公章)	· : _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三:

## 商务响应表

类别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供货期及供 货地点			
安装调试			
质保期			
技术培训			
售后服务			
付款方式			
验收			
•••			

注: 1、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在"偏离情况" 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若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若全部无偏离,此表可只填写"无偏离"即可。

2、"类别"一栏按招标文件第五章中的商务要求的分类填写。

投标人	(加盖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匹
------

# 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
	 _' /\

#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内容	₹: <u> </u>			商务村	示	
投标人: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区或盖章)
日期:	_年	_月_	_日			

#### 附件十五

#### 商务标目录

- (1) 投标函(附件十六)
- (2) 投标报价表 (附件十七)
- (3) 随机备品备件一览表(如有,格式自拟)
- (4) 供招标人选购的备品备件一览表(如有,格式自拟)
- (5) 专用检测设备及专用维修工具一览表(如有,格式自拟)

#### 附件十六

	项目
投 标 函	

(招标人)	:

我方将严格按照有关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参加投标,并理解 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的投标,对定标结果也没有解释义务。如由我方中标,在接 到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起天内递交委托合同价 2%的履约保证金,并按中标通知书、 招标文件和本投标函的约定与你方签订委托合同,履行规定的一切责任和义务。

我们同意从投标之日起在天的有效期内恪守本招标文件,在此期限期满之前的任何时间,本投标函全部条款内容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投标单位: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地址:

电话: 邮编: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十七

#### 投标报价表

单位: 人民币元

			十四· 八〇中/U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项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产地(品牌)	单位	数量	出厂单价 (含税)	运杂、及保 险费 (含税)	特殊工具费 备品备件费 (含税)	相关服务费 (含税)	其他 (含税)	综合单价 (含税)	总价	备注
	<b>一、货物清单</b> (按											
	招标文件技术标											
	准和要求中的货											
	物清单填写)											
	二、其他清单											
	以下内容由投标 单位自行填写											
投标总价合计												

- 注: 1、第7栏指制造厂运至交货地点全部货物运杂费和保险费,第10栏其它费用包括投标分项报价表中除本表6-9外的所有费用。
  - 2、第11栏综合单价=6+7+8+9+10。
  - 3、第12栏合价=5项×11项。
  - 4、投标总价合计为总价的合计,应与投标函的投标总价一致。投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 5、投标报价表中含价栏目,若无报价的须填"含"、"无"等字样,若出现空白,招标人视为已含在投标报价中。
  - 6、如交货货物数量调整时,综合单价不作调整。

- 7、 技术标中明确或招标文件、设计图纸确定的相应技术规范要求的费用应包括在投标报价中,否则视同投标优惠。
- 8、 投标人应先到项目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现场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 9、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编制投标报价。一旦确认某一投标人中标,除合同规定的可调整内容外,中标人不得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 10、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承包,本项目所有费用都包含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

投标人: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